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返利科技

股票代码:600228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上海享锐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住所:上海市崇明区陈家镇前裕公路199号4幢670室(上海裕安经济小区)

通讯地址:上海市崇明区陈家镇前裕公路199号4幢670室(上海裕安经济小区)

权益变动性质:持股减少(因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所致)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上海鹄睿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住所:上海市崇明区陈家镇前裕公路199号4幢684室(上海裕安经济小区)

通讯地址:上海市崇明区陈家镇前裕公路199号4幢684室(上海裕安经济小区)

权益变动性质:持股减少(因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所致)

签署日期:二〇二四年四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返利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返利科技、上市公司	指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上海享锐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及上海鹄睿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上海享锐	指	上海享锐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上海鹄睿	指	上海鹄睿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本报告书中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数据汇总数存在尾差情况,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或税费统计口径差异造成,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上海享锐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1、基本简介

公司名称	上海享锐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上海市崇明区陈家镇前裕公路199号4幢670室(上海裕安经济小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籍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籍胜")
认缴出资额	2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1JYC5R77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7年6月1日
营业期限	2017年6月1日至长期

2、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海享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上海籍胜	100.00	50.00%	普通合伙人
2	葛永昌	100.00	50.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00.00	100.00%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海籍胜、葛永昌各持有上海享锐50%的份额;葛永昌持有上海籍胜99%股权,同时直接持有上海享锐50%的份额。因此,葛永昌系上海享锐实际控制人。

上海享锐实际控制人葛永昌的通讯地址及通讯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上海市崇明区********;通讯方式:186********。。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海享锐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身份证号码	现任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地区居留权
马平	******1956********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河南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海享锐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负责人不存在上市公司任职或在其他公司兼职的情况。

3、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1)普通合伙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海享锐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籍胜。上海籍胜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籍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上海市崇明区北沿公路2111号3幢299-2室(上海崇明森林旅游园区)
法定代表人	马平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1JY6X836
经营范围	信息科技、网络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票务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设备租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法律咨询,财务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建设工程招标代理,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计算机数据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7年4月7日
营业期限	2017年4月7日至长期
股权结构	葛永昌持股99%,马平持股1%
通讯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北沿公路2111号3幢299-2室
通讯方式	18621519392

(2)有限合伙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海享锐的有限合伙人为葛永昌。

(3)内部利润分配、亏损负担及相关决策执行情况

①利润分配

合伙人按认缴出资比例分享企业利润。

②亏损负担

合伙人按认缴出资比例分担亏损债务。

③合伙事务执行

有限合伙企业由普通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执行事务合伙人按《上海享锐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第十七条表决同意产生,委托马平执行合伙事务。

(二)上海鹄睿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1、基本简介

公司名称	上海鹄睿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上海市崇明区陈家镇前裕公路199号4幢684室(上海裕安经济小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犁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犁亨")
认缴出资额	2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1JYDJ08H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7年6月13日
营业期限	2017年6月13日至长期

2、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海鹄睿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上海犁亨	100.00	50.00%	普通合伙人
2	隗元元	100.00	50.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00.00	100.00%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海犁亨、隗元元各持有上海鹄睿50%的份额;隗元元持有上海犁亨99%股权,同时直接持有上海鹄睿50%的份额。因此,隗元元系上海鹄睿实际控制人。

上海鹄睿实际控制人隗元元的通讯地址及通讯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上海市崇明区********;通讯方式:139********。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海鹄睿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身份证号码	现任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地区居留权
覃世英	******1957********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湖北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海鹄睿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负责人不存在上市公司任职或在其他公司兼职的情况。

3、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1)普通合伙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海鹄睿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犁亨。上海犁亨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犁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上海市崇明区北沿公路2111号3幢299-6室(上海崇明森林旅游园区)
法定代表人	覃世英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1JY7625T
经营范围	信息科技、网络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票务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设备租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法律咨询,财务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建设工程招标代理,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计算机数据处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7年4月11日
营业期限	2017年4月11日至长期
股权结构	隗元元持股99%,覃世英持股1%
通讯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北沿公路2111号3幢299-6室(上海崇明森林旅游园区)
通讯方式	13917722182

(2)有限合伙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海鹄睿的有限合伙人为隗元元。

(3)内部利润分配、亏损负担及相关决策执行情况

①利润分配

合伙人按认缴出资比例分享企业利润。

②亏损负担

合伙人按认缴出资比例分担亏损债务。

③合伙事务执行

有限合伙企业由普通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执行事务合伙人按《上海鹄睿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第十七条表决同意产生,合伙企业委派上海犁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覃世英执行合伙事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返利科技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关系的说明

2017年9月28日,葛永昌、上海享锐与隗元元、上海鹄睿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上海鹄睿就行使作为公司股东权利及向公司委派董事或提名董事在董事会相关表决事宜,应与上海享锐实际控制人葛永昌及上海享锐保持一致行动。《一致行动协议》的有效期自各方签署该协议之日起至各方均不再作为公司直接或间接股东之日止。因此,上海享锐与上海鹄睿为一致行动人。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海享锐、上海鹄睿一致行动关系具体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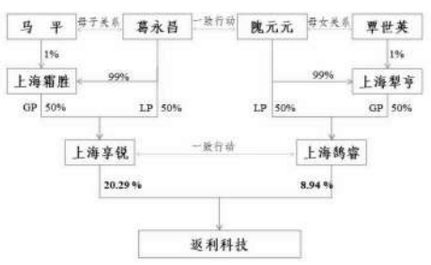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和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上市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2023年度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事宜,向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内的14家业绩补偿方回购股份,并按规定予以注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总数为182,263,652股,其中上海享锐及上海鹄睿合计补偿股份数为89,327,416股。上海享锐、上海鹄睿相较于2023年4月29日《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披露的权益比例,其变动幅度超过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股份增减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12个月内无其他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上海享锐持有上市公司股份122,264,15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0.29%;上海鹄睿持有上市公司股份53,865,68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8.94%。二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23%。

2.已履行的程序

本次业绩补偿方案相关议案已于2024年4月25日获得上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待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转让限制或承诺

上海享锐及上海鹄睿承诺其自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认购取得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届满之日及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前(以较晚者为准)(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不得转让,但根据业绩补偿义务进行股份补偿的除外。

本次权益变动为上海享锐及上海鹄睿履行业绩补偿义务,不违反相关承诺。

4.最近一年又一期内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外,上海享锐及上海鹄睿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情况。

二、权益变动前后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2023年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方案实施完毕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数量及持股比例变化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份回购前		股份回购后(尚未实施注销)		股份注销完毕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上海享锐	122,264,158	20.29%	60,276,290	10.00%	60,276,290	14.34%
上海鹄睿	53,865,688	8.94%	26,526,140	4.40%	26,526,140	6.31%
合计	176,129,846	29.23%	86,802,430	14.40%	86,802,430	20.65%

注1:上表中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回购后及股份注销后的持股比例以上市公司当前总股数减预计2023年业绩承诺股份回购注销后的结果计算,未计算上海睿净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2022年应补偿相关股数。本次重组中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的最终股份数量及比例以实际回购及注销数据为准。

注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除履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义务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6个月内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做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 上海享锐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上海享锐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其委派代表名单及营业执照复印件或身份证明文件;
3. 上海鹄睿营业执照复印件;
4. 上海鹄睿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其委派代表名单及营业执照复印件或身份证明文件;
5. 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马平

上海享锐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2024年4月29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覃世英

上海鹄睿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2024年4月29日

附 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长征大道31号商会大厦8楼805室
股票简称	返利科技	股票代码	60022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享锐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上海鹄睿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市崇明区陈家镇前裕公路199号4幢670室、684室(上海裕安经济小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业绩承诺回购注销(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76,129,846股(其中上海享锐122,264,158股,上海鹄睿53,865,688股) 持股比例:29.23%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合计减少89,327,416股(其中上海享锐减少61,987,868股,上海鹄睿减少27,339,548股) 变动后持股数量:合计86,802,430股(其中上海享锐60,276,290股,上海鹄睿26,526,140股) 变动比例:合计减少14.83%(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前),8.58%(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后) 变动后持股比例:合计14.40%(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前),20.65%(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马平

上海享锐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2024年4月29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覃世英

上海鹄睿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2024年4月29日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返利科技

股票代码:600228

信息披露义务人:Orchid Asia VI Classic Investment Limited

住所:Suite 6812-13, 68/F, The Center, 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通讯地址:Suite 6812-13, 68/F, The Center, 99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权益变动性质:持股减少(因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所致)

签署日期:二〇二四年四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返利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返利科技、上市公司	指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NQ3 Ltd.
本次交易、重大资产重组	指	上市公司以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中亚科技100%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本报告书中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数据汇总数存在尾差情况,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或税费统计口径差异造成,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基本简介

公司名称	NQ3 Ltd.
注册地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公司性质	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Kingston Chambers, PO Box 173,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董事	Bonnie Sum Wai Lo-Man,Lung-Chi Lee
已发行股份	1,000 股
注册证号码	1946251
成立日期	2017 年 5 月 26 日
通讯地址	Kingston Chambers, PO Box 173,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2、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NewQuest Asia Investments III Limited 100%持股

3、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1	Bonnie Sum Wai Lo-Man	董事	女	加拿大	中国香港	无
2	Lung-Chi Lee	董事	男	美国	中国香港	台湾地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和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上市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2023年度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事宜,向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内的14家业绩补偿方回购股份,并按规定予以注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总数为182,263,652股,其中NQ3 Ltd.补偿股份数为23,894,765股。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后相较于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1年2月25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订稿)》中披露的权益比例,其变动幅度超过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股份增减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参与本次回购注销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如有相关减持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会按相关规定,发出相关计划的告知函。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股)【注】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NQ3 Ltd.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76,264,798股	9.26%	非公开发行

注:上表中持股情况详见上市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订稿)(NQ3)》。NQ3 Ltd因实施重大资产重组2021年度、2022年度业绩补偿方案而被回购注销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NQ3 Ltd持有上市公司股份37,252,11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18%。

2.已履行的程序

本次业绩补偿方案相关议案已于2024年4月25日获得上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待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转让限制或承诺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1)本公司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发行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转让。

(2)如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上述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时,如本公司/本企业在本次交易项下的业绩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则本公司分三期解锁其因本次发行认购取得的股份,解锁方式按照如下方式计算:

	解锁时间	累计可解锁股份数量
第一期	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届满之日及本公司第一个会计年度业绩补偿义务(如有)履行完毕之日(以较晚者为准)	(承诺期第一个会计年度对应的承诺净利润总和/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累计承诺净利润总和)×本公司因本次发行认购取得的股份-本公司为履行第一个会计年度利润补偿义务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如有)
第二期	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届满之日及本公司前两个会计年度业绩补偿义务(如有)履行完毕之日(以较晚者为准)	(承诺期前两个会计年度对应的承诺净利润总和/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累计承诺净利润总和)×本公司因本次发行认购取得的股份-本公司为履行前两个会计年度利润补偿义务应补偿股份数量(如有)
第三期	本公司全部业绩补偿义务(如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	本公司因本次发行认购取得的股份-本公司为履行利润补偿义务应补偿股份数量(如有)

(4)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证监会立案调查,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本公司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5)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本公司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获得的新增股份,亦应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

(6)如证监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本公司将按照证监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求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7)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相关股份转让和交易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4.最近一年又一期内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一年及一期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

二、权益变动前后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合计减少 62,907,451 股 变动后持股数量:合计 13,357,347 股 变动比例:减少7.04%(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前),减少6.08%(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后) 变动后持股比例:2.22%(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前),3.18%(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后)

注:上表中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回购后及股份注销后的持股比例以上市公司当前总股数减预计2023年业绩承诺股份回购注销后的结果计算,未计算上海睿净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2022年应补偿相关股数。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除履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义务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6个月内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做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证明书(复印件);
2.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名单及其身份证明(复印件);
3. 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Bonnie Sum Wai Lo-Man

信息披露义务人:NQ3 Ltd.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2024年4月29日

附 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长征大道31号商会大厦8楼805室
股票简称	返利科技	股票代码	60022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NQ3 Ltd.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业绩承诺回购注销(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76,264,798 股 持股比例:9.26 % 注:上述持股情况详见上市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订稿)(NQ3)》。NQ3 Ltd因实施重大资产重组2021年度、2022年度业绩补偿方案而被回购注销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NQ3 Ltd持有上市公司股份37,252,11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1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合计减少 62,907,451 股 变动后持股数量:合计 13,357,347 股 变动比例:减少7.04%(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前),减少6.08%(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后) 变动后持股比例:2.22%(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前),3.18%(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Bonnie Sum Wai Lo-Man

信息披露义务人:NQ3 Ltd.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返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6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结果暨权益变动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江西昌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九集团")为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昌九集团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数量为61,733,394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10.18%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及调整情况

2024年3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昌九集团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6,066,737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00%。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4年4月29日,公司收到昌九集团《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结果告知函暨权益变动提示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其于2024年4月16日起至2024年4月2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已达到其本次减持计划数量。

● 大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昌九集团因实施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对公司的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

2024年4月29日,本公司收到5%以上股东昌九集团《告知函》,告知本公司其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昌九集团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61,733,394	10.18%	IPO前取得:43,980,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7,753,394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昌九集团	6,026,157	1%	2024/4/16~2024/4/29	集中竞价交易	4.80-6.03	31,937,349.71	已完成	55,634,194	9.23%

注1:上表中减持数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总金额仅包含昌九集团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当前持股数量、当前持股比例根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昌九集团实际持股情况填写,请投资者注意相关区别。

注2:根据昌九集团《告知函》,除按照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外,其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部分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取得的股份73,043股,相关股份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规定的需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的股份。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六)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2024年4月,公司因实施2022年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方案,公司总股本变更为602,615,695股,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2024年4月23日披露的《关于业绩补偿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关于业绩补偿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2024-011)。依据相关规定及昌九集团相关承诺,昌九集团将本次计划减持的股份数量下调为不超过6,026,157股(即补偿回购股份注销实施后总股本的1%)。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昌九集团因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其对公司的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具体情况如下:

(一)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名称/姓名	江西昌九集团有限公司("昌九集团")				
住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长征大道31号(赣州商会大厦)8-3#写字楼				
权益变动时间	2024年4月16日至2024年4月29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